

高雄市議會第4屆第6次定期大會第40次會議紀錄

日期：中華民國 114 年 12 月 16 日（星期二）上午 11 時 12 分（上午 11 時 15 分休息，下午 3 時 4 分繼續開會）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議長康裕成等 62 人（如簽到簿）

列席：市政府—法制局王局長世芳等（如簽到簿）

本會—秘書長黃錦平、法規委員會專門委員賴梵秦、
法規研究室主任朱信吉、議事組主任王文華

主席：康議長裕成

紀錄：江麗珠、黃月姿

甲、報告事項

主席宣告開會。

乙、討論事項

二、三讀會

審議議員法規提案

編號：2 提案人：白喬茵

案由：請審議「高雄市攤販臨時集中場管理自治條例第四條」修正草案。

發言議員：

江議員瑞鴻

李議員雅靜

李議員喬如

陳議員麗娜

陳議員美雅

說明人員：

白議員喬茵

經濟發展局廖局長泰翔

決議：擱置。

審議市政府法規提案

類別：法規 編號：1 主辦單位：人事處

案由：請審議「高雄市政府組織自治條例第六條、第十七條」修正草案。

發言議員：

邱議員于軒

陳議員美雅

邱議員俊憲

李議員雅靜

說明人員：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陳主任委員博洲

決議：擱置。

審議議長交議市政府法規提案

類別：法規 編號：1 主辦單位：工務局

案由：「高雄市營建工程剩餘土石方管理自治條例」修正草案。

發言議員：

黃議員香菽

陳議員明澤

決議：擱置。

丙、其他事項

邱議員于軒於上午11時14分提額數問題，主席康議長裕成說明在場議員不足法定開會額數後，隨即宣布散會及下午三點繼續開會。

丁、散會：下午4時38分。

高雄市議會第4屆第6次定期大會議員簽到簿

114 年 12 月 16 日

114 年 12 月 16 日

單位及職稱	姓名	單位及職稱	姓名	單位及職稱	姓名
市 市 長	陳其南	財 政 局		交 通 局	
副 市 長	林聰賢	稅 捐 處		警 察 局	
副 市 長	陳其南	經 濟 發 展 局		消 防 局	
副 市 長	林聰賢	主 計 處		衛 生 局	
秘 書 長		青 年 局		環 境 保 護 局	
行政暨國際處		教 育 局		毒 品 防 制 局	
民 政 局	吳政宏	文 化 局		都 市 發 展 局	吳政宏
法 制 局	王世芳	新 聞 局		工 務 局	楊致富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陳其南	運動發 展局		新 建 工 程 處	吳政宏
人 事 處	陳其南	空 中 大 學		道 路 養 工 程 處	林聰賢
政 風 處	陳其南	海 洋 局		公 園 處	林聰賢
社 會 局	林聰賢	農 業 局		地 政 局	陳其南
勞 工 局	林聰賢	水 利 局		土 地 開 發 處	李文正
原住民事務委員會	林聰賢	觀 光 局			
客家事務委員會	楊瑞賢	捷 運 工 程 局			